

整治行动，工作小组到新都镇朱德村开展土地乱象整治工作，组织村组干部及群众召开会议，宣讲城乡住房建设，土地乱象整治等相关政策。加强重点行业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依法惩治非法营运、赌博、乱搭乱建等乱点乱象。根据群众意见建议及举报线索，取缔寄递物流行业乱收费及取件二次收费乱象。公安机关多次开展治安乱象集中清查整治行动，开展乱点整治（片区及重点行业区域）共11个，通过“铁拳”“春雷”“夏安”等系列行动，出动警力2000余人次，车辆400余台次，清查酒店、网吧、桑拿等娱乐场所2500场次，取缔赌博窝点2处、查处卖淫场所1处、没收赌博机9台，上缴赌资9930元，收缴管制刀具100余把。上缴、收缴各类枪支28支、子弹200余发。刑事案件立案15起、侦破12起，刑事拘留30人。治安案件查办27起，治安拘留51人、罚款9000元。查办治安案件156件272人、行政案件107件128人，治安罚款3万元。在全县交通乱象整治中，处理各类交通事故近150起，规范交通违章停车近1200台次，挽回直接经济损失80余万元，开展道路整治260余起，交通处罚25人共罚款1.9万元，扣押无牌无证摩托车100辆、办理摩托车上户140辆、办理摩托车驾驶证613人、办理小车驾驶证98人。开展娱乐场所清查行动，对全县茶楼、茶坊、台球室等场所进行全面清查，清查茶楼茶坊30余家，网咖3家，台球室2家，抓获涉赌人员4人，收缴赌资2150元。

公安

【社会治安管理】 2019年，城区常态设有1支由70人组成的快反小分队，采取交巡警合一模式，开展巡逻防控和乱点整治等工作，并适时开展常规训练和实战演练，确保突发事件发生后，能快速反

应，及时、稳妥处置。同时，在敏感节点，将城区分割成10个责任区，实行网格化防控，并在敏感期和重要节点全面启动区乡治安卡点3处、城区治安防控点11处，实施全天候查缉。以“两节”“两会”，3月、7月敏感期，中央省州各级领导赴炉和新中国70周年大庆等敏感节点为重点，研究制定安保维稳方案，细化节点预案，优化力量部署，全面落实防控措施，稳住面、控住点、盯准人、管住行，坚守“不烧、不举、不闹、不冒”四条底线，特别是确保了“199”警卫勤务对象和新中国70周年大庆的绝对安全和万无一失。启动秘密力量体系建设，建设一批覆盖全面、数质并举、体系合理、能力突出的秘密力量队伍，并全面启动“全警建情、全员获情”的大情报网络格局，充分调动所有警力资源，采取人力+技术的模式，全面搜集各类情报信息。构建点线面结合、网上网下结合、人防物防技防结合、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新体系，初步形成天网+地网+社会资源网+卡点的“三网一卡”立体防控体系。通过多方争取，先后斥资近400万元，建成合成作战中心1个、热成像3处、人脸识别6处，违停抓拍10处；斥资190余万元的社会视频资源接入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。对全县7家加油站全部安装了实名制登记系统；车站、医院和药店的实名制管理工作和“一标三实”三维码标准地址建设工作全面铺开；车辆违停抓拍共抓拍违停信息3000余条，行政罚款30余万元；新建的32处高清天网监控点位和15处普升高点位也正在施工当中。

【打击各类违法犯罪】 2019年，立刑事案件52起，环比上升23.3%；破案33起，环比上升8.1%；刑拘60人，环比上升11.3%，起诉28案53人，抓获网上逃犯16人；收缴盗抢机动车27辆。先后成功侦破了“3.16”故意杀人案，“4.8”重大牲畜盗窃案，“5.11”故意杀人案，“5.16”组织卖淫案，“8.01”强奸案，“10.14”下罗科马支

热非法持有枪支案，“10.18”非法持有枪支案和孙某某被强迫交易案等一批影响重大，性质恶劣的大要案事件；协助浙江警方抓获部督案件嫌疑人1名，协助石棉警方破获系列盗窃机动车案1起。截至年末，查处行政案件279起，环比上升118%；行政处罚328人，涉及9家娱乐场所，5家酒店，2家网吧，1家公司，环比上升120%。其中行政罚款（单罚）20案13人，5家旅馆，2家网吧，1家公司；行政警告12案3人，9家娱乐场所；行政拘留309人，拘留率94.2%；行政罚款18.62万元，收缴赌资1.95万元。特巡警大队、交警大队和派出所捆绑作业，采取交巡警合一的工作模式，开展巡逻防控和查纠处罚工作，并全面落实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各项措施。全年共摸排梳理各类交通安全隐患122处，为后期整改奠定了基础；发生道路交通事故272起，环比上升12.4%，直接经济损失130余万元，环比上升7.3%；处罚各类违法违规行为685起，其中无证驾驶154起，行政罚款15.4万元，行政拘留154人，拘留率高达100%；暂扣三轮两轮摩托车51辆，报废车75辆；办理摩托车上户手续225辆，办理摩托车驾驶证368本。

【缉枪治爆专项行动】 进一步强化措施，深入摸排枪爆隐患，依法收缴非法持有的枪支弹药和爆炸物品。截至年末，共张贴各类通告500余份，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，制作专题展板2个；收缴各类枪支140支，各类子弹732发，手榴弹1枚，散装成品油400余公升，管制刀具64把。高位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截至年末，共侦办涉恶“九大类”案件9起，刑拘18人，起诉10人，变更强制措施8人，搜集上报涉恶情报信息17条；侦办的涉恶集团案件1起（包括个案12案12人，其中2019年新增个案6起，新增起诉5人），已全面完成庭审工作。

【扫黑除恶专项工作】 以省、州委扫黑除恶督导组

意见反馈为指导，围绕三大类20种突出违法犯罪，加强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氛围营造、线索收集、专案攻坚、余罪深挖、乱点治理等工作，分析研究黑恶势力滋生发展的原因，铲除其滋生土壤，形成常态打击机制。

【化解矛盾纠纷工作】 2019年，县公安机关加大对涉政、涉法、涉诉，宗教领域矛盾隐患和各类民事纠纷的摸排调处力度，防止矛盾激化、扩大、升级，并严防“民转刑”案件发生。加强边界、资源等纠纷调处，持续巩固全州资源纠纷群体性案（事）件连续两年“零发生”的工作成效。

【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】 2019年，县公安局加强藏族聚居区依法治理信息化“五网”（技术封控网、视频监控网、基层触网、指挥调度网、一线处置网）建设，完善炉霍县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。

检察工作

【维稳防控工作】 2019年，县检察院依法严厉打击达赖集团分裂渗透破坏活动。深度参与社会治安防控网格化管理，在春节、藏历新年、全国“两会”、七月敏感期以及庆祝新中国70周年华诞等敏感时间节点和重大活动期间，严格执行县维稳指挥部24小时值班、巡逻备勤制度，共调动警力300余人（次），出动车辆400余台（次），参与处置各类突发事件4起，协助公安机关查处各类刑事治安案件8起，有效化解各类涉稳隐患16起。进乡、驻村、入寺开展法制宣传教育900余人（次）。完成了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各项维稳任务。

【脱贫攻坚工作】 2019年，检察长率干警每月至